

证券代码：300215

证券简称：电科院

公告编号：2017-031

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中期票据发行获准注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16年9月1日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发行中期票据3.3亿元的议案》（具体请参见公告编号：2016-067）。

近日，公司取得了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（以下简称“交易商协会”）于2017年5月16日签发的《接受注册通知书》（中市协注[2017]MTN304号），交易商协会同意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，并就有关事项明确如下：

1、公司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3.3亿元，注册额度自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年内有效，由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主承销。

2、公司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中期票据，接受注册后如需备案发行应事先向交易商协会备案。

公司将根据上述通知要求，按照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注册发行规则》、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公开发行注册工作规程》、《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信息披露规则》及有关规则指引规定，做好公司中期票据的发行、兑付以及相关信息披露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苏州电器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六月一日